

证券代码：000511

证券简称：烯碳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15—051

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烯碳新材，证券代码：000511）已于2015年8月5日开市起停牌，并于2015年8月5日、8月12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49、2015-050）。

截止目前，本次重大事项仍然在商讨、论证过程中，公司正积极推进相关工作。目前该事项仍在筹划中，具有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烯碳新材，证券代码：000511）自2015年8月1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相关公告并复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是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15年8月19日